

第十三課 進天國與承受永生 (參考答案)

馬可福音 10:1 ~ 31

1. 耶穌指出，上帝創造人是造男造女，二人聯合，成為一體，所以婚姻是神所配合的，人不能輕易破壞。當今社會上有許多違背聖經教訓的婚姻觀，像是以婚姻為達到政治、經濟或自我目的的手段、同性戀、婚外情等，不少導致離婚率的升高，傳統家庭價值及結構遭到破壞，造成社會不安定因素的根源之一。

2. 耶穌說，只有像小孩子一樣的人才可以承受神的國。當那個人來求問永生的問題時，耶穌告訴他：一、只有神才是良善的；二、永生是不能用善行去賺得的；三、只靠外表遵守誠命是不夠的，還要內心的順服，行為的實踐，所以耶穌告訴這個人除了變賣財產分給窮人，還要跟從耶穌。這個人的主要問題是他的財富，這一障礙若不去掉，便與永生無份。耶穌針對他的問題所在，一語道出他的問題所在。

3. 得救是神白白的恩賜，全是恩典 (見以弗所書五章 8 節；提摩太後書一章 9 節；羅馬書三章 24 節)。得救的人，即稱義的人，而且已經有了新的生命；上帝愛世人，白白施恩拯救，世人也當以愛回報。所以我們應當遵照耶穌的教導，遵守「愛神，又愛人如己」的最大誠命。至於猶太人強調的律法規條和古人的遺傳，耶穌有新的教訓，我們要遵行耶穌的教導而行 (參考馬可福音七章 1-23 節)。